

# 臺北校長學實施成效評估研究計畫

(多年期計畫)

## 壹、計畫緣起

臺北校長學--學校卓越領導人才發展方案(以下簡稱：臺北校長學)，除提出方案願景、校長圖像外，對方案中校長培育、校長儲訓、校長導入及校長增能四個階段的定位、目標、核心素養、課程模組、學習方式、期程/學分數/時數、實施對象、辦理要項、經費來源、辦理單位，以及階段統合與配套措施均有明確的敘述。

臺北校長學經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7.10.25 局務會議通過，於 107.11.7 北市教綜字第 1076061579 號函頒實行，並於 108.6.28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第 19 屆教育審議委員會第 2 次會議專案報告後列管。目前執行情形如下：

- 一、校長培育階段，108 學年由臺北市立大學辦理，招收國中小主任 22 名，正依臺北校長學辦理中。
- 二、校長儲訓階段，108 年度由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辦理，國小校長儲訓班，已依臺北校長學完成儲訓，培育具校長候用資格的 6 名候選人。國中部分目前正辦理校長甄試的實習階段，預計錄取 6 名參與儲訓。
- 三、校長導入階段，108 學年度由臺北市立大學辦理，正依臺北校長

學辦理中，計有高中職初任校長 5 名、國中初任校長 5 名及國小初任校長 4 名，合計 14 名。

四、校長增能階段，108 年度由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辦理，依臺北校長學，已完成 367 策勵營規畫並辦理說明會，預計本年度實施；有關移地學習(到加州柏克萊大學校長培育中心研習)正規畫中，預計明年度 4-6 或 10-12 月辦理。

另，因應臺北校長學實施，國中小校長甄選方式有較大幅度的創新，甄選程序由原來的資績、筆試、口試後錄取人員，參加校長儲訓(儲訓課程中含校長實習)，通過考核後，取得校長候用資格；改為：口試、校長實習、筆試、資績後錄取人員，參加校長儲訓(儲訓中不含校長實習)，通過考核後取得校長候用資格。

## 貳、研究目的

為期臺北校長學能有效推動，達到培育臺北市學校卓越領導人才的目標，本多年期研究計畫有以下研究目的：

- 一、瞭解臺北校長學培育、儲訓、導入與增能各階段實施現況
- 二、分析與評估臺北校長學實施成效
- 三、建立臺北校長學施行不斷改善機制
- 四、研究結果提供作為教育政策決策參據。

### 參、研究方法

為達成上述研究目的，本研究採取下列研究方法：

- 一、訪談法
- 二、問卷調查法
- 三、行動後檢視法(After Action Review ,AAR)

### 肆、實施期程

本多年期研究計畫，依據臺北校長學推動進程，逐年分項進行。

- 108 年度：中小學候用校長甄選變革之研究
- 109 年度：中小學校長培育與儲訓實施成效與精進之研究
- 110 年度：中小學初任校長導入及校長增能實施成效與精進之研究
- 111 年度：臺北校長學施行總體成效與校長學再建構之研究

### 伍、經費預算

108 年度「中小學候用校長甄選變革之研究」經費預算如附件一

### 陸、預期成效

本多年期臺北校長學實施成效評估研究，預計獲致以下成效：

- 一、紮實推動臺北校長學，成就具有都會特色的學校校長。
- 二、提升臺北市各級學校校長素質，領導學校優質發展。
- 三、建立臺北校長學施行不斷改善機制，提升校長專業素養。
- 四、建構完善的校長職涯發展系統，形成永續的教育體系。